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发展和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自治区、自治州党委的工作要求，把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研究提出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发展计划；统筹协调自治州经济社会发展，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及调控建议。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自治州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自治州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的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

（二）提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政策措施建议，综合协调宏观经济建议，牵头研究宏观经济应对措施。按照定价管理权限，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收费项目、标准。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五）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定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和重大政策的实施。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六）研究提出自治州利用外资的发展计划及有关政策建议。牵头推进实施“一带一路”建设。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

（七）负责投资综合管理，研究提出自治州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申报和下达中央、自治区预算内投资计划；安排自治州财政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审核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负责自治州重点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协调；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八）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组织拟订自治州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措施。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自治州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措施，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负责粮食流通行政管理、行业指导；研究提出自治州粮食宏观调控、总量平衡建议，以及地方储备粮油和物资储备计划、规模布局的建议；负责组织实施地方储备粮油等重要商品储备、轮换、投放计划以及日常管理；承担州本级救灾物资采购和储备管理工作，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保供责任。

（十一）负责自治州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十二）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自治州全社会节能综合协调工作。会

同有关部门研究推进自治州生态建设、环境保护与修复、清洁生产促进、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自治州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协调生态建设、环保产业和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

（十三）研究制定自治州能源发展重大战略和政策建议；拟订实施自治州能源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按规定权限审核自治州能源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自治州重大能源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协调；开展自治州能源国际国内合作；承担自治州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统筹做好电力安全监督管理。

（十四）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情况为：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机要、重要会务、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政务信息、政务公开、督查、安全、保密、信访、电子政务、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

（二）组织人事科。牵头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群团等工作；负责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离退休干部管理等工作。

（三）政策研究和法规科。起草重要文件；组织研究自治州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新闻宣传等相关工作；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研究经济体制改革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及有关专项改革方案；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相关行政应诉工作；牵头负责自治州政府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和后评价工作；组织开展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要工程等评估督导工作，提出相关调整建。

（四）国民经济综合科。研究提出自治州经济结构调整政策和重大生产力布局建议，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自治州发展规划；承担统一规划体系建设工作，统筹衔接自治州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自治州发展规划；统筹规划编制立项；提出自治州新型城镇化战略、规划和城乡融合发展政策建议；组

组织拟订和实施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测自治州宏观经济形势；提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推动自治州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建议；承担自治州经济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相关工作，研究涉及自治州经济安全重要问题并提出政策措施和建议；监测分析自治州经济运行态势，提出宏观调控目标和政策取向及调整建议，开展重大政策预研和预评估；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组织协调区域规划和政策；协调衔接县市（园区）间的横向经济协作；统筹推进实施西部开发战略，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政策建议；推进要素市场化改革，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落实自治区、自治州党委关于兵地融合发展的工作要求，统筹协调推进兵地融合发展工作任务落实。

（五）固定资产投资科。起草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提出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总规模；提出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建议；申报和下达中央预算内、自治区预算内投资计划；安排自治州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协调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六）重点项目管理科。研究提出自治州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负责牵头组织和推进自治州有关部门和重点企业开展重点项目上报工作；负责自治州重大项目的衔接工作；指导和协调自治州招标投标工作；负责权限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含调概）的审批；按照权限组织管理项目的竣工验收；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工作；按分工组织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指导重大项目投融资对接服务；落实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的相关政策措施；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七）农业发展科。提出农村经济、生态保护与建设发展战略及有关政策建议，协调有关重大问题；衔接平衡农业（含畜牧、水产）、水利、林业、草原、气象、生态等行业及有关基础设施规划、计划和政策措施，提出重大项目布局；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安排相关项目和投资；制定年度投资计划安排意

见并协调实施；负责组织开展易地扶贫搬迁、以工代赈投资计划下达，监督检查计划执行、资金使用等工作；协调国土开发整治、土地利用和保护政策；组织编制重特大自然灾害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开展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八）工业交通科。综合分析自治州工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研究提出自治州工业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提出综合性产业政策措施及建议；统筹衔接工业发展规划；拟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的政策措施及建议，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工业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和相关产业重大工程并协调实施；协调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重大产业基地建设；统筹自治州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自治区发展规划、自治州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提出交通运输重大项目的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九）经济贸易科（“一带一路”协调推进科）。监测分析州内外市场及外贸形势并提出政策措施；承担自治州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相关工作，研究提出粮食、棉花等重要商品流通政策措施；编制重要商品流通计划，落实粮食、棉花等进出口计划；拟定流通设施建设和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流通体制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拟定并协调实施服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发展规划及有关政策建议；按权限审核上报国家金融组织贷款、外国政府贷款和外商直接投资项目；组织实施项目规划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有关工作；分析自治州财政、金融体制改革等问题，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协调推进产业投资基金发展工作；推进自治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各县市（园区）和州直部门的信用体系建设；负责统筹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日常组织协调工作；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重大论证；研究提出

“一带一路”建设政策建议；参与推进“一带一路”行业发展规划；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归口行业（除粮食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十）高技术和装备发展科。组织拟定推进自治州创新创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规划政策，推进创新能力建设和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会同有关方面提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布局建议；提出技术经济安全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建议，推动技术创新和相关高新技术产业化，组织实施重大产业示范工程；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拟定实施自治州能源科技装备、煤制燃料、燃料乙醇等发展规划、计划、政策；按权限审核自治州煤制燃料、燃料乙醇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组织开展能源科技进步和能源装备、能源行业标准实施等相关工作，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十一）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拟订和组织实施自治州绿色发展相关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实施自治州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循环经济政策规划，提出自治州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组织实施；统筹节能工作，按权限负责自治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组织协调重大节能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应用；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能源资源节约、循环经济、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等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十二）社会发展科。负责自治州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社会发展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自治州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及相关体制改革；协调实施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及扩大居民消费的相关政策措施；按照管理权限，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十三）价格和收费管理科。协调推进自治州农产品、水资源、能源等重要商品价格改革；组织拟订自治州农产品、农业生产资料和水资源价格政策；制定调整自治州管理的水资源价格；组织拟订自治州管理的能源价格管理政策建议，制定相关措施；按权限对能源价格进行管理；指导各县市（园区）水资源价格、能源价格管理工作，开展价格综合协调工作；提出自治州交通运输、旅游、房地产、城市供热等领域公用事业和公共服务相关价格政策和措施；对授权各县市（园区）管理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工作进行指导；负责价格收费管理工作，制定调整自治州和国家、自治区授权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公益服务性收费、部分公用事业价格和相关的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及政策；组织自治州重点行业、重要农产品、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的成本调查；按规定承担政府定价项目成本监审；指导各县市（园区）成本调查和监审工作。

（十四）煤炭和油气发展科。负责能源综合业务工作，组织实施自治州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政策建议；负责研究拟订自治州煤炭、煤层气的发展规划、计划、产业政策；组织审核上报煤炭资源开发矿区总体规划；承担自治州煤炭产业结构调整；协调有关部门开展煤层气开发、煤炭淘汰落后产能、煤矿瓦斯抽采和利用工作；落实自治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管道发展规划、计划、政策；负责能源对外合作；统筹协调自治州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按照管理权限，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十五）电力和新能源发展科。负责能源政策和体制改革工作。组织实施自治州电力、电网、新能源、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和其他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计划、政策、准入标准、技术规范；组织开展电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体制改革；按权限统筹开展自治州电力产业结构调整工作，组织协调电力电量供需平衡、电力生产调度、供应使用和保障重点用电工作；承担供电营业区管理；组织实施发电、供电计划以及电力市场交易；组织执行自治区电力需求侧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统筹协调新型储能、充电基础设施、清洁能源取

暖等电力新兴领域发展，协调解决电力生产、运行和供应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保障重点用电工作；指导协调自治州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和农村能源发展；统筹协调清洁能源取暖、农村电网建设等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十六）粮食物资产业科。研究提出自治州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总体规划、品种目录的建议，拟订粮食市场体系建设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粮食流通、加工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提出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中央投资、自治区投资和财政性资金投资方向、规模以及安排的建议；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粮食产业化发展规划建议，提出产业化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粮食产业化相关工作；负责粮油加工行业管理及规模以上粮油加工业的相关统计；负责粮食行业技术交流与合作；指导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制定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政策和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有关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指导行业的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按照管理权限，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十七）粮食物资储备科。提出全州储备粮油总体布局、规模和收购、销售、轮换计划以及加强地方储备粮油管理的意见建议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粮食购销政策的建议，拟订粮食收购市场准入指导标准，指导协调政策性粮食购销；牵头负责粮食流通统计工作，承担粮食市场监测预警；具体负责实施粮食应急保供工作；拟订物资储备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健全物资储备体系、物资储备规划建议；负责棉花、食糖、食盐及救灾物资的储备统计及日常管理，承担州本级救灾物资采购和储备管理工作；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研究提出有关粮食和物资储备的财政、金融政策建议，协调粮食和物资等收储信贷资金政策措施，开展行业财务指导；参与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基金日常管理。

（十八）执法监督科。组织开展电力设施、长输油气管道保护工作；负责电力、油气管道的监督管理，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负责制定自治州年度全社会节能监察计划；负责对全州用能单位执行节能相关法律法规、落实各项节能措施情况进行节能监察；依法组织实施重点用能单位节能情况等有关事项的节能监察；负责对各县市（园区）全社会节能监察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受理对违法违规用能行为的举报和投诉；承担所属粮油和物资储备单位安全储存和安全生产的监管；组织指导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和社会粮食流通的监督检查。

二、 机构设置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91.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1.6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141.6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5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87.5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87.5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0.91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379.17	支 出 总 计	1,379.17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865.78	865.78						50.00	186.6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02.38	865.78	865.78						50.00	186.6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729.78	729.78	729.78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60	136.00	136.00						50.00	186.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1	136.01	136.0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01	136.01	136.0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0	9.50	9.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4	84.34	84.3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7	42.17	42.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9	71.69	71.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9	71.69	71.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0.08	50.08	50.0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9	21.09	21.0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0.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8	68.18	68.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8	68.18	68.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18	68.18	68.18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9			其他支出	0.91									0.91	
229	99		其他支出	0.91									0.91	
229	99	99	其他支出	0.91									0.91	
			总计	1,379.17	1,141.66	1,141.66						50.00	187.5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729.78	372.6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02.38	729.78	372.6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729.78	729.78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60		37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1	136.0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01	136.0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0	9.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4	84.3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7	42.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9	71.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9	71.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0.08	50.0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9	21.0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8	68.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8	68.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18	68.18	
229			其他支出	0.91	0.91	
229	99		其他支出	0.91	0.91	
229	99	99	其他支出	0.91	0.91	
			总计	1,379.17	1,006.57	372.6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41.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5.78	865.78		
一般公共预算	1,141.6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1	136.0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9	71.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8	68.1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141.66	支出总计	1,141.66	1,141.6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5.78	729.78	136.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65.78	729.78	136.0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729.78	729.78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00		1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1	136.0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01	136.0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0	9.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4	84.3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7	42.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9	71.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9	71.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0.08	50.0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9	21.0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8	68.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8	68.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18	68.18	
			总计	1,141.66	1,005.66	136.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2.77	802.77	
301	01	基本工资	229.25	229.25	
301	02	津贴补贴	193.17	193.17	
301	03	奖金	110.47	110.4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4	84.3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2.17	42.1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08	50.0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09	21.0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	1.5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8.18	68.1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5	2.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93		180.93
302	01	办公费	12.30		12.30
302	05	水费	0.90		0.90
302	06	电费	4.43		4.43
302	07	邮电费	4.10		4.10
302	08	取暖费	14.51		14.51
302	11	差旅费	45.10		45.10
302	13	维修（护）费	2.05		2.0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23		2.23
302	26	劳务费	15.60		15.6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5		2.05
302	28	工会经费	10.54		10.5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50		21.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5		10.2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7		35.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6	21.96	
303	02	退休费	9.40	9.40	
303	05	生活补助	1.56	1.56	
303	07	医疗费补助	0.10	0.10	
303	09	奖励金	10.71	10.7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9	0.19	
		总计	1,005.66	824.73	180.9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36.00		13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00		136.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6.00		136.00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48.00		48.00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目工作经费	80.00		80.00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粮食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8.00		8.00								
			总计		136.00		136.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2.23	2.2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21.50	21.5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50	21.50		
总计	23.73	23.73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7.05	57.05		
2026 年公用类项目-保运转	2.05	2.05		
项目工作经费	55.00	55.00		
总计	57.05	57.05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87.51	187.51	0.91		186.60				
2024 年州级预算内前期费（第二批）-加快全州特色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研究	4.90	4.90			4.90				
2024 年州级预算内前期费（第二批）-自治州低空立体交通及无人机空域管理系统研究	41.20	41.20			41.20				
2025 年驻村工作州本级补助个人经费（2025 年 9—2 月）	0.91	0.91	0.91						
2025 年第一批州级预算内前期费-昌吉州电动重卡充换电设施建设规划	80.00	80.00			80.00				
2025 年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审经费	60.50	60.50			60.50				
总计	187.51	187.51	0.91		186.6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379.1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收入预算 1,379.1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41.66 万元，占 82.78%，比上年预算减少 43.70 万元，下降 3.69%，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5.7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提前下达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50.00 万元，占 3.63%，比上年预算增加 5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度我部门排资金 50 万元主要用于弥补机关运行差旅费、其他交通费、委托业务费、印刷费。

财政拨款结转 187.51 万元，占 13.60%，比上年预算减少 435.57 万元，下降 69.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结转项目减少，项目资金结转减少。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做入本年收入中单位资金。

三、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支出预算 1,379.1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006.57 万元，占 72.98%，比上年预算增加 167.51 万元，增长 19.9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预算在职人员工资调整，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372.60 万元，占 27.02%，比上年预算减少 627.48 万元，下降 62.74%，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支出中含有昌吉州氢能产业发展规划、现代物流体系建设研究、加快全州特色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研究、农产品成本调查等结转项目。

四、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41.6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1.6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5.7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71.6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68.1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41.6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005.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6.60 万元，增长 19.86%，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在职人员工资调整，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3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6.00 万元，下降 61.36%，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补助经费，农产品成本经费、地方储备国有粮库信息化运行等项目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65.78 万元，占 75.8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6.01 万元，占 11.9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71.69 万元，占 6.28%。
4. 住房保障支出（类）68.18 万元，占 5.9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29.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7.10 万元，增长 19.11%，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在职人员工资调整，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0.30 万元，下降 60.73%，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补助经费，农产品成本经费、地方储备国有粮库信息化运行等项目经费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7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度无农产品成本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是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度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4.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25 万元，增长 10.84%，主要原因是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度离休养老预算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2.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3 万元，增长 10.86%，主要原因是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度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0.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3 万元，增长 31.62%，主要原因是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度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1.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71 万元，增长 786.13%，主要原因是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调整。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6 万元，下降 32.91%，主要原因是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度人员减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8.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55 万元，增长 10.63%，主要原因是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度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05.6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24.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80.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2022 年度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关于自治州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有关情况的补充通知》等文件要求，机关运行保障经费项目资金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落实财政紧平衡下一般性支出减压要求，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预算安排规模：4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6 万元，印刷费 6 万元，物业管理费 33 万元，维修（护）费 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12 月 10 日

（二）项目名称：项目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1.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第 11 条，对经济社会发展，社会公众利益有重大影响或者投资规模较大的政府投资项目投资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在中介服务机构评估公众参与专家评审风险评估的基础上作出是否批准的决定；2. 《中央预算内直接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令 2014 年第 7 号）；3. 《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令 2016 年第 45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 25 万元，委托业务费 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12 月 10 日

（三）项目名称：粮食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三个安全”工作检查指引（试行）》等文件要求；我单位负责制定并执行粮食执法检查监督，确保粮食市场的规范运行和安全，监测粮食市场动态，协调各成员单位开展应急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粮食和物资储备的政策法规，监督检查粮食储备数量，质量和安全，推动粮食产业发展和提高粮食产后水平，促进粮食产业的现代化。

预算安排规模：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 2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12 月 10 日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3.7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23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4.56 万元，下降 16.1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4.50 万元，下降 17.31%，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 0.06 万元，下降 2.6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57.05 万元，其中：

1. 2026 年公用类项目-保运转委托业务费 2.05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进行电脑运维等服务。

2. 项目工作经费委托业务费 55.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进行公众号运营维护、会计审计咨询服务、档案数字化整理等费用。

十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187.5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87.5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4 年州级预算内前期费（第二批）-加快全州特色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研究结转 4.90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加快全州特色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研究编制合同支付尾款。

2. 2024 年州级预算内前期费（第二批）-自治州低空立体交通及无人机空域管理系统研究结转 41.20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自治州低空立体交通及无人机空域管理系统研究编制合同支付尾款。

3. 2025 年第一批州级预算内前期费-昌吉州电动重卡充换电设施建设规划结转 8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昌吉州电动重卡充换电设施建设规划编制费用。

4. 2025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经费结转 60.5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2025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费。

5. 2025 年驻村工作州本级补助个人经费（2025 年 9—2 月）结转 0.9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2025 年 9 月-2026 年 2 月驻村工作个人补助。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0.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3.62 万元，增长 54.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 278.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5.25 万元。

2026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8.55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8.5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8,100.05 平方米，价值 1,617.90 万元。

2. 车辆 6 辆，价值 143.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价值 143.8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03.3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41.64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79.17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3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36.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部门联系人		张露琼	联系电话	18599008821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高质量发展为方向，认真贯彻落实州党委、州人民政府各项工作部署，结合工作实际，2026 年计划完成七项重点任务，一是编制“十五五”规划 1 份，锚定战略引领方向，提升规划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效能；二是争取福建、山西对口支援昌吉州项目不少于 110 个，聚焦项目攻坚，扩大有效投资规模；三是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措施 1 份，深化改革创新，激发市场主体内生发展动力；四是制定昌吉州“十五五”碳排放预算管理方案 1 份，推动绿色转型，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五是开展持续治理损害粮农利益问题专项行动 2 次，聚焦民生保障，增进各族群众福祉；六是确保固定资产增长率达到 12%以上，强化经济运行调控，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七是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不少于 830 个，强化产业赋能，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1,329.1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50.00	
		合计：		1,379.1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编制“十五五”规划数量	=1 份	《2026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争取福建、山西对口支援昌吉州项目个数	>=110 个	《2026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26 年援疆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措施数量	=1 份	《州发改委关于征求<昌吉州 2026 年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征求意见稿）>意见建议的函》（昌州发改营商函[2026]5 号）、《2026 年重点工作计划》	16
	数量指标	制定昌吉州“十五五”碳排放预算管理方案数量	=1 份	《2026 年重点工作计划》	12

	数量指标	持续治理损害粮农利益问题 专项行动次数	≥2 次	《关于做好昌吉州综合施策持续治理损害粮农利益问题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昌州发改【2026】1号）	8
	数量指标	固定资产增长率	≥12%	《昌吉州 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	6
	数量指标	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数量	≥830 个	《昌吉州 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	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党彦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8.00	其中：财政拨款	48.00	其他资金		5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2022 年度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关于自治州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有关情况的补充通知》（昌州财行【2024】24 号）等文件要求，本项目 2026 年计划保障单位人员出差，开展物业服务面积 7408 平方米、服务时长 12 月，印刷“十五五”规划汇编 600 本，开展微信公众号（服务号）维护运营 12 月、财务代理记账服务 12 个月，完成档案整理服务 3 项，全面落实单位各项保障工作任务。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部门单位正常运转，可以提升单位后勤保障能力和服务规范化水平，提高各项服务质效，切实为单位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提供坚实支撑，助力单位高效履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7408平方米	计划标准	7408平方米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服务时长	=12月	计划标准	12月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刷“十五五”规划汇编数量	>=600本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微信公众号（服务号）维护运营时长	=12月	计划标准	12月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财务代理记账服务时长	=12个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档案整理服务项数	>=3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2月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十五五”规划汇编印刷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档案整理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十五五”规划编制印刷完成时间	2026年6月30日前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服务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物业服务月均成本	< =2.75 万元/ 月	计划标准	3.67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十五五”规划汇编印刷 成本	=100 元/本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单位零星维修成本	<=3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微信公众号（服务号）维 护运营成本	<=4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财务代理记账服务成本	<=8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其他运行成本	<=29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档案整理服务成本	<=15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部门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 保障	计划标准	达成 年度 指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粮食安全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赵子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三个安全”工作检查指引（试行）》《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粮食产后节约减损行动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本项目 2026 年计划实施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三个安全”检查 4 次，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活动 2 次，参加国家、自治区级粮食行业会议 2 次，全面落实粮食和物资储备相关工作任务。通过项目的实施，将粮食行业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控制在 5%，实现粮食安全宣传活动覆盖人数 1000 人，可以提升全民粮食安全意识和粮食行业安全管理水平，提高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规范化程度，筑牢国家粮食安全根基，推动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三个安全”检查次数	≥4次	历史标准	4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活动次数	≥2次	历史标准	2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国家、自治区级粮食行业会议次数	≥2次	历史标准	2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三个安全”检查县市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粮食安全宣传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三个安全”检查平均成本	≤1万元/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参加国家、自治区级粮食行业会议活动平均成本	≤1万元/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粮食安全宣传活动平均成本	≤1万元/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行业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粮食安全宣传活动覆盖人数	≥1000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检查企业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宣传活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欧阳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法规〔2020〕1号)要求，项目计划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 100 个，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评审 80 个，中央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 60 个，全面落实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评审及验收工作任务。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推进项目建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决策参考，可以提升政府投资项目评审验收质效和项目建设规范化水平，提高项目决策科学性，助力各类项目有序落地，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数量	>=100个	计划标准	50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央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数量	>=60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评审数量	>=80个	计划标准	50 个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竣工项目验收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评审报告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评审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成本	<=12.60万元	计划标准	29.04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评审成本	<=67.40万元	计划标准	50万元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项目建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有效推进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评审专家被投诉次数	=0 次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年2月14日